

臺南市加水站水源供應許可 管理辦法及水源許可申請

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中華民國108年10月21日

簡 報 內 容

- 法源依據
- 臺南市加水站水源供應許可管理辦法
- 水源供應許可申請及文件說明
- 水塔水池清潔維護

法 源 依 據

- 臺南市加水站衛生管理自治條例

(102年4月1日發布，主管機關衛生局)

- 臺南市加水站水源供應許可管理辦法

(102年7月10日發布，主管機關環保局)

➤ 依據臺南市加水站衛生管理自治條例第四條第三項規定訂定

臺南市加水站水源供應許可管理辦法^{1/6}

第一條 本辦法依臺南市加水站衛生管理自治條例第四條第三項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本辦法之主管機關為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第三條 臺南市加水站水源供應業者（以下簡稱水源供應業者）應經主管機關許可後，始得為供水業務。
水源供應業者以不同水源地供應者，應分別申請核發水源供應許可證。

臺南市加水站水源供應許可管理辦法^{2/6}

第四條 水源供應業者使用飲用水管理條例第三條第二項之**地面水體或地下水體作為水源**，應由水權人檢具下列文件，向主管機關申請核發水源供應許可證：

- 一、申請書。
- 二、符合**飲用水水源水質標準第六條規定**之水源水質檢驗結果報告。
- 三、負責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四、水權狀影本。
- 五、水源地理位置圖。
- 六、其他經主管機關指定之文件。

前項第二款應檢具之水源水質檢驗結果報告，應於報告完成後**一個月內**提出申請許可，逾期不予採認。

申請人非水權人時，應檢具該水權人同意使用證明文件。

臺南市加水站水源供應許可管理辦法^{3/6}

第五條 水源供應業者使用自來水作為水源，應由加水站負責人檢具下列文件，向主管機關申請核發水源供應許可證：

一、申請書。

二、負責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三、申請日前六個月內，任一期自來水費繳費通知單正本或影本。

四、自來水水錶起至進入加水站間之水源供應管線配置圖正本或影本。

五、其他經主管機關指定之文件。

申請人非自來水用戶時，應檢具該自來水用戶同意使用證明文件。

臺南市加水站水源供應許可管理辦法^{4/6}

第六條 採樣及檢驗作業，應由申請人委託經中央環境保護主管機關許可之飲用水檢測類環境檢驗測定機構執行。

前項作業得由不同之環境檢驗測定機構辦理。但以三家為限，且不得分次採樣。

第七條 水源水質檢驗之採樣地點，應於水源地取水後，未進入淨水處理設備或貯水設備前，或尚未以管線、載水車或其他容器、設備輸送、盛裝或裝載之前為之。

申請人為前項採樣，應於七日前通知主管機關會同採樣。

第八條 申請人檢具文件經主管機關審查有不合規定或資料不全者，應通知其限期補正；屆期不補正或補正不完全者，駁回其申請。

臺南市加水站水源供應許可管理辦法^{5/6}

第九條 核發水源供應許可證應載明事項如下：

- 一、核准日期、字號。
- 二、水源供應業者名稱。
- 三、負責人姓名、身分證明文件字號。
- 四、水源地座落位置或地號。
- 五、許可供應水源種類及有效期間。
- 六、許可事項。

申請許可內容有異動時，負責人應於事實發生後七日內，向主管機關申請變更。

臺南市加水站水源供應許可管理辦法^{6/6}

第十條 水源供應許可證之有效期限為二年。

期滿需繼續供應者，應於期限屆滿二個月前，檢具本辦法規定文件，向主管機關重新申請許可。

水源供應許可證有效期限內，水權消滅者，水源供應業者應於水權消滅日起算七日內，向主管機關辦理廢止其許可證。

水源供應業者未依前項規定辦理廢止申請時，主管機關應主動廢止其許可證，並通知之。

第十一條 水源供應業者應登錄供應水源之載水車車號、供應水量、供應日期及加水站地址等資料，並至少保存一年，以備主管機關查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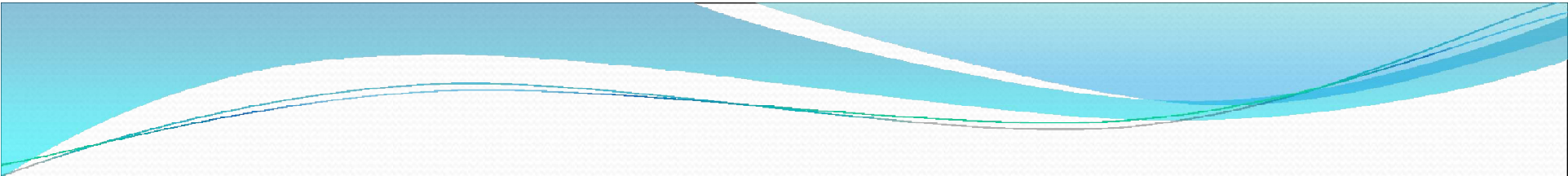
第十二條 本辦法自發布日施行。

飲用水管理條例

第六條 第三條第二項各款所訂水體符合飲用水水源水質標準者，始得作為飲用水之水源。

- 地面水體：存在於河川、湖潭、水庫、池塘或其他體系內全部或部分之水
- 地下水體：存在於地下水層之水
- 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水體

第二十一條 違反第六條第一項規定者，處新台幣6萬元以上60萬元以下罰鍰，並通知禁止作為飲用水水源。



水源供應許可 申請文件說明

加水站水源供應許可證申請應附文件

臺南市加水站水源供應許可申請文件檢核表

以地面水體或地下水體作為水源應檢具之文件

- ☐ 水權狀影本
- ☐ 申請日前一個月內之水源水質檢驗結果報告
- ☐ 水源位置圖
- ☐ 同意使用證明文件(申請人非水權人時，需附該水權人同意使用證明)
- ☐ 其他經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指定之文件(如建物謄本、租賃合約、現場含加水站提供水源專用水錶照片)

以自來水作為水源應檢具之文件

- ☐ 申請日前六個月內，任一期自來水費繳費通知單正本或影本
- ☐ 自來水水錶至進入加水站間之水源供應管線配置圖
- ☐ 同意使用證明文件(申請人非自來水用戶，需附該自來水用戶同意使用證明)
- ☐ 其他經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指定之文件(如建物謄本、租賃合約、現場含加水站提供水源專用水錶照片)

備註：所檢附之申請文件，請於☐處打勾

加水站水源供應許可證申請書範例

臺南市加水站水源供應許可申請書（範例）

水源用水地址
證書收件地址

身分證戶籍地址

塗改處需用印

可聯絡到負責人

無則免寫

申請文件資料與
檢附相關資料內
容不符時，則退
件給負責人

水源供應業者名稱	○○加水站		申請日期：108 年 ○ 月 ○ 日		
水源地址(地號)	臺南市○○區○○里○○路○○號				
聯絡地址	臺南市○○區○○里○○路○○號				
負責人姓名	吳○○	身分證字號	R123456789	電話	0953111111
負責人住址	臺南市○○區○○里○○路○○號				
水源類別	☐ 地下水體 ☐ 地面水體 ☐ 自來水 ☐ 其他				
水權核發機關		核准字號			
用水免為水權核發機關	臺南市政府水利局	核准字號	中華民國○年○月○日府水行字第 10800000 號		
負責人身分證正面影本黏貼處		負責人身分證反面影本黏貼處			
負責人簽章	吳○○	印章			

填表說明 所有繳交文件請蓋公司大小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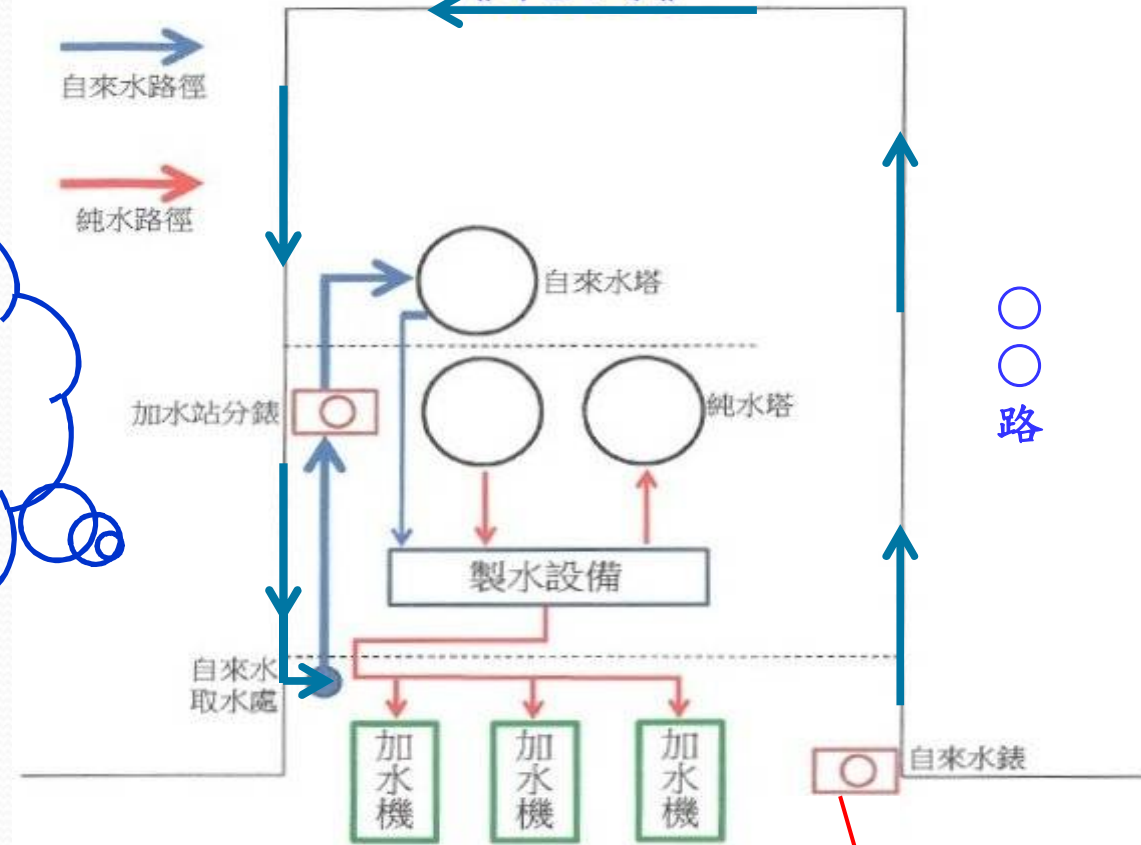
檢驗報告書

水權狀

14

自來水水錶至進入加水站間之水源供應 管線配置圖

《範例》



※加水機須標示
面向的路名
※自來水錶須標
示水源地址

○○路

(加水機面向的路名)

○○區○○路○○號
(水源地址)

加水站現場照片範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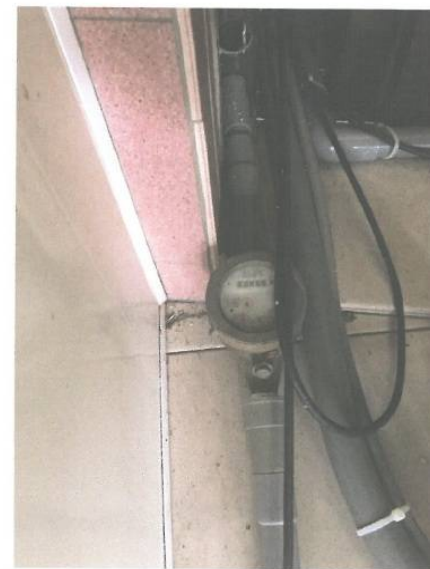


○ ○路
(加水機面向的路名)

自來水錶



加水站分錶



自來水錶圖，需加註
(水源地址)○區○路○號

同意使用證明書

本人願意提供位於 市 區 段
地號 路（街） 巷 號 樓之
水源（自來水），予_____（身分證字
號：_____）作為加水站水源，使用
至 年 月 日止。

立同意書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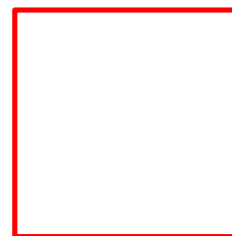


（須簽章）

身分證字號：

地 址：

連 絡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申請注意事項

一、申請文件均需用印之正本，不可影本

- 全部文件蓋上大小章(含文件檢核表、照片)
- 填寫內容經修正塗改之位置均需再用印

二、申請之大小章應與水源供應業者名稱相同

- 如為加盟業者，申請人公司大小章，非加盟公司印章
- 如為個人，負責人私章

三、同意使用證明書應由立同意書人填寫用印並蓋公司大小章，不可影本

四、加水站水源供應許可有效期限到期，重新申請時，須把舊證繳回；若舊證遺失者須檢附切結書。

五、申請文件資料與檢附相關資料內容不符時，則退件給負責人

六、自來水水錶至進入加水站間之水源供應管線配置圖及加水站現場照片

- 加水機須標示面向的路名
- 自來水錶須標示水源地址

申請注意事項

七、其他需提供之指定文件

- 租賃合約：水費單用戶人與合約出租人須一致
- 租賃合約須檢附完整乙份

房屋租賃契約書

立契約書人：

出租人（以下簡稱甲方）

水費單用戶人

承租人（以下簡稱乙方）

負責人

，因房屋租賃事件，訂立本契約條款如左：

第一條：房屋所在地及使用範圍：房屋坐落 市 路 號第 樓房屋全部。

第二條：租賃期間：自民國 年 月 日起，民國 年 月 日止計 年。

日期如有修改，出租人與承租人須共同用印

臺南市加水站水源供應許可

環水字第○○○○-00 號

- 一、負責人姓名：吳○○
身分證字號：R123456789
- 二、加水站水源供應業者名稱：○○加水站
- 三、水源地座落位置或地號：臺南市○○區○○里○○路○○號
- 四、供應水源種類：自來水
- 五、有效期限：○○○年○○月○○日止
- 六、許可事項：(以下空白)

局長林淵淙



中華民國 ○○ 年 ○○ 月 ○○ 日

須懸掛於加水站明顯處

申請表格請至：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官網
 (網址：<https://web.tainan.gov.tw/epb/>)
 首頁→便民服務→文件下載表格即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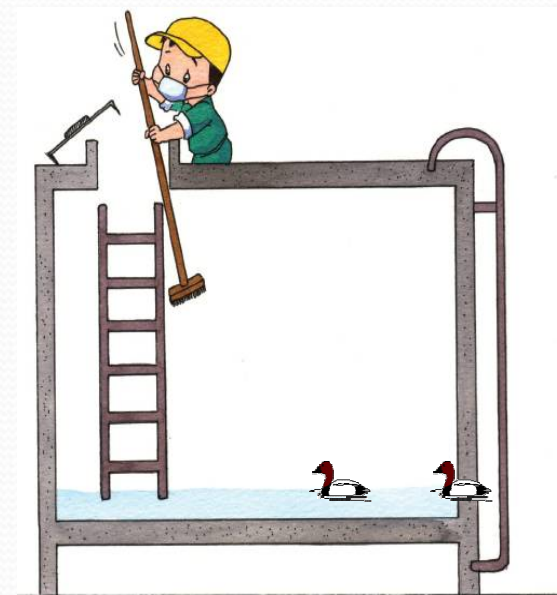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website interface with the '便民服務' (Public Service) menu item circled in red. Below the navigation bar, there is a banner for mosquito control with four steps: STEP 1 (巡 - 積水容器、水溝), STEP 2 (倒 - 倒置容器), STEP 3 (清 - 清容器、水溝), and STEP 4 (刷 - 刷掉蟲卵). Below the banner, the '文件下載' (File Download) link is circled in red.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a list of downloadable files with columns for '序號' (Serial Number), '主題' (Subject), and '日期' (Date).

序號	主題	日期
81	台南市公有廣告欄列管表	108-01-30
82	非包裝飲用水檢驗-中英文申請表及流程	108-01-30
83	廢(污)水處理設置申請流程	108-01-30
84	使用中機車排放空氣污染物檢驗站設置及管理辦法	108-01-30
85	臺南市使用中機車排放空氣污染物檢驗站籌設申請及審核表	108-01-30
86	環境影響說明書件定稿本注意事項	108-01-30
87	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公法債權案件管理及催收作業要點	108-01-30
88	毒性化學物質專業技術管理人員設置申請書	108-01-30
89	臺南市政府公害糾紛調處委員會組織規程	108-01-30
90	公害糾紛處理法 MD5:9593d44bf0f80b54a86dc46dc4453476	108-01-30
91	水污染防治法實施操作注意事項	108-01-30
92	是否違反環保法規紀錄證明申請書	108-01-30
93	責任業者辦理登記、申報營業(進口)量繳費作業手冊	108-01-30
94	化工原料業及兼售食品添加物業者自主管理作業指引	108-01-30
95	臺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應收款項作業要點	108-01-30
96	臺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行政罰鍰案件及債權憑證管理作業要點	108-01-30
97	107年臺南市淘汰二行程機車補助申請表	108-01-30
98	淘汰二行程機車及新購電動二輪車申請表	108-01-30
99	毒性化學物質應變器材及偵測與警報設備管理辦法通作場(廠)自主檢查表	108-01-30
100	臺南市加水站水源供應許可申請書	108-01-30

The last item in the list, '臺南市加水站水源供應許可申請書',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At the bottom of the page, there is a pagination bar showing '1 2 3 4 5 6' and '每頁筆數 20 / 110'.

水塔水池清潔維護

- ❖ 依照水質狀況而定，至少**每半年**應清洗消毒一次。
清洗時應徹底清除水池、水塔之沉澱物與雜質。
- ❖ **蓄水池水塔自主管理包括：**
 - ❖ (1) 加蓋上鎖、
 - ❖ (2) 加裝防蟲網、
 - ❖ (3) 周圍不堆雜物、不積水、
 - ❖ (4) 人孔蓋不生鏽、
 - ❖ (5) 過濾設備需定期清洗更換。



水塔水池清潔維護

- 用水設備檢查DIY

- (1) 蓄水池水密性不良，有龜裂現象
- (2) 蓄水池與周牆未隔離（應分開45公分，牆面與其他構造物緊貼或共同牆面，易因污水滲入而無法察覺。）
- (3) 水池水塔頂上方勿堆積雜物，不可有污水管經過，保持四周清潔與乾燥。人孔凸緣高度須大於8公分，池蓋使用後應閉合及加鎖，避免雨水異物進入。
- (4) 非經常使用之建築物、住戶減少時、或連續假期前，不宜儲存太多水量（滯留期不宜過長，3天為自來水適當保存期限，滯留期長，餘氯容易消失）。
- (5) 管線及設備零件生銹（易故障污染）

相關環保資訊網站及聯絡方式

-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中華路一段83號

電話：02-23117722

傳真：02-23810562

網址：<https://www.epa.gov.tw/index>

- 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地址：台南市東區中華東路二段133巷72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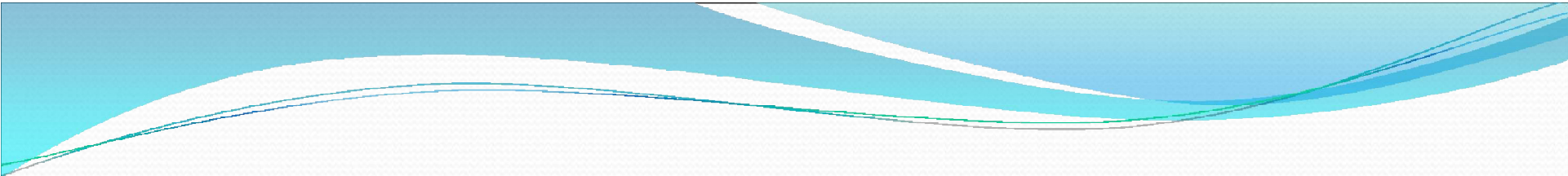
台南市新營區長榮路二段78號

電話：06-2686751

06-6572916#331, 333

傳真：06-6564106

網址：<http://www.tnepb.gov.tw/zqipetmb.asp>



報告完畢
感謝聆聽